

茂业通信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16 年度，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本着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的工作态度，依据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权利和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公司监事会在本年度的主要工作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会议情况

2016 年监事会共召开六次会议，具体召开情况如下：

1、六届第一次监事会议

2016 年 4 月 15 日召开公司第六届监事会 2016 年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5 年度总裁工作报告》、《公司 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告》、《公司 2015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关于已出售子公司安徽国润计提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公司关于变更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的议案》。

本次监事会决议公告刊登在 2016 年 4 月 19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2、六届第二次监事会议

2016 年 4 月 28 日召开公司第六届监事会 2016 年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该次会议仅审议季度报告一项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可免于披露。

3、六届第三次监事会议

2016 年 6 月 7 日召开公司第六届监事会 2016 年第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本次监事会决议公告刊登在 2016 年 6 月 8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4、七届第一次监事会议

2016 年 7 月 1 日召开公司监事会 2016（04）会议，即公司第七届监事会 2016 年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选举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主席》、《关于补选毛琳娜为公司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本次监事会决议公告刊登在 2016 年 7 月 2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5、七届第二次监事会议

2016年8月25日召开公司监事会2016（05）次会议，即公司第七届监事会2016年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6、七届第三次监事会议

2016年10月27日召开公司监事会2016（06）次会议，即公司第七届监事会2016年第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6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

除召开监事会会议外，公司监事会2016年还列席董事会会议13次、出席了公司年度股东大会1次、临时股东大会3次。听取了公司各项重要议案的汇报，对会议的通知、召开及表决程序的合法性进行了审核，对公司董事会审议的重大事项和重大决策发表意见，对董事会各项议案的审议和实施进行有效的监督，并对股东大会决议的落实情况进行检查。

二、2016年公司监事会审核监督情况：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公司监事列席董事会、出席股东大会，监事会主席参与经理层会议，对公司决策过程、制度建设及执行能够全面参与和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决策程序合法，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公司职务时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2、检查公司财务的情况

公司监事会审议过报告期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年度报告内容，监事会认为：公司定期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3、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审阅了《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认为：公司不断完善覆盖各环节的内部控制，建立健全各项制度，公司治理结构完善，内部控制有效，保证了公司“三会一层”、重点控制活动、经营业务、财务及人员管理的规范运作，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中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整体评价是客观、真实的；符合公司现状。

4、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情况

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能够按照《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要求，做好内幕信息管理以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工作，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员范围，及时、准确地将定期报告等重大事项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名单进行记录和报备。在定期报告公告前30日内、业绩预告和业绩快报公告前10日内以及其他重大事项披露期间等敏感期内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自查，没有发现相关人员利用内幕信息从事内幕交易。

三、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计划

2017年度，公司监事会将会继续按照《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认真履行监事职责，恪尽职守，督促公司规范运作，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加强上市公司监事所应掌握的法律、法规的学习，完善监督职责，以提高监督水平为核心不断改进工

作方式。同时，监事会将会继续加强监督职能，认真履行职责，依法列席、出席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及时掌握公司重大决策事项，并监督促进各项决策程序的合法性，通过对公司财务进行监督检查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情况的监督检查，进一步加强内控制度，防范经营风险，从而更好的维护公司和广大股东的利益。

2017 年 4 月 7 日